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新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总监辞职情况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财务总监刘明珍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刘明珍女士因退休原因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刘明珍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财务总监职务，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其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产生不利影响，也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公司董事会同意刘明珍女士的辞职请求，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明珍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他直系亲属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的股份锁定承诺。此外，刘明珍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谨向刘明珍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新聘财务总监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昊泽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李昊泽先生具备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情况。李昊泽先生教

育背景、工作经历能够胜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职责要求。

李昊泽先生简历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0-047)

特此公告。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一日